

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（证券代码：300427，证券简称：红相电力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20日以直接送达及电话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，并于2016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成先生主持，经参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《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《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

表决结果：赞成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4月26日